证券代码：300982　　证券简称：苏文电能　　公告编号：2026-064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22日以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于2026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举行。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其中董事长施小波先生、董事孙育灵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徐井宏先生、李诗女士、汤奕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小波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进行投资决策，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并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